

内蒙古自治区审计厅关于所属事业单位 2024年度竞争性比选总成绩及体检考察 有关事宜的公告

各位考生：

内蒙古自治区审计厅所属事业单位2024年度竞争性比选笔试、面试工作已全部结束，现将考生考试总成绩及是否进入体检考察范围情况进行公告。

一、总成绩

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总成绩。

报考单位	报考岗位	比选人数	序号	姓名	性别	准考证号	笔试成绩	面试成绩	总成绩	是否进入体检考察
自治区审计科研院所	管理岗 七级	1	1	青松	男	202401001	64	72.60	68.30	是
			2	赵雪	女	202401003	58	74.12	66.06	否
	副高级专业技术岗	2	1	于利娜	女	202401004	76	76.84	76.42	是
			2	李鸣飞	男	202401010	69	74.02	71.51	是
			3	罗婷	女	202401012	69	73.54	71.27	否
			4	张瑞丽	女	202401007	71	70.96	70.98	否
	中级及以下专业技术岗	1	1	赵安娜	女	202401017	70	73.78	71.89	是
2			裴英威	男	202401019	63	70.58	66.79	否	
自治区审计厅综合保障中心	副高级专业技术岗	1	1	苏晓燕	女	202402003	74	71.50	72.75	是
			2	李宁	男	202402001	70	73.02	71.51	否
	中级及以下专业技术岗	3	1	王宇婷	女	202402012	77	73.88	75.44	是
			2	秦强	男	202402019	68	74.90	71.45	是
			3	李文娟	女	202402026	70	72.04	71.02	是
			4	周凤	女	202402009	66	75.00	70.50	否
			5	王哲	男	202402007	68	71.48	69.74	否
6	马维妙	女	202402014	67	70.42	68.71	否			

二、体检考察人选的确定

体检考察人选按照各岗位总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进入体检考察环节人选与拟比选人员比例为 1:1。同一岗位进入体检考察环节最后一名总成绩出现并列的，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确定排序。

比选人员体检或考察不合格，经审计厅党组研究确定，取消其比选资格。考察阶段因个人原因放弃、体检不合格或考察不合格出现岗位名额空缺的，按照该岗位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递补 1 次。递补人员相关事宜，在内蒙古自治区审计厅门户网站公告，请考生及时关注。

三、体检

体检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

集合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上午 7:50

集合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路三十五中学西巷内蒙古大学附属中学（原呼和浩特市第三十五中学）西门口北侧。

注意事项：

（一）请在体检前禁食 8 小时以上，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勿熬夜，不要饮酒，避免剧烈运动。

（二）体检费用自理。体检时考生须携带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近期二寸证件照 2 张。

（三）考生要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服从工作人员管理，按指定时间和地点及有关要求参加体检，期间不得有人陪同。未按规定参加体检、体检不合格、自愿放弃体检或在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有意隐瞒真实情况致使体检结果失真等的，取消比选资格，并按照有关规定记录在案。

（四）体检不合格或需要复检的考生，体检结束后2日内电话通知考生，需要复检的考生到指定医院进行复检，体检合格的考生不再电话通知。

（五）考生报名时所填写联系电话须保持畅通，如联系方式发生变更或有其他特殊情况的请及时与自治区审计厅人事处联系，联系电话：0471-6634836 13754092588。

四、考察

自治区审计厅组成考察组对进入体检考察环节的考生进行全面考察。考察工作突出政治标准，考察内容主要包括被考察人员的政治素质、道德品行、能力素质、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廉洁自律、职位匹配度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方面的情况。考察采取个别谈话、实地走访、审核人事档案、征询党风廉政意见、查询社会信用记录、同被考察人员面谈等方式进行。

考察人员需提前到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同时要形成近3年来工作总结（工作总结一式两份，附电子版），由所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或分管领导审阅签字，考察时交考察组。具体考察时间由各考察组以电话方式通知考生。

内蒙古自治区审计厅

2024年5月24日